

证券代码：300130

证券简称：新国都

公告编号：2023-054

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变更及《公司章程》工商备案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概述

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3年5月24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已完成回购股份注销手续及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行权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本次修订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6,561,257元。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公司章程（2023年4月）》。在实际办理过程中，根据工商登记相关管理条例要求，除上述公告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中将“总经理”表述内容替换为“总经理（总裁）”，“副总经理”表述内容替换为“副总经理（副总裁）”。

根据工商登记相关管理条例要求，公司就上述事项向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变更及公司章程备案登记。近日，公司收到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变更（备案）通知书》，公司注册资本由489,197,278元变更为506,561,257元，公司章程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

二、备查文件

1、变更（备案）通知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